**用户需求书**

**一、 项目概况**

1.项目名称：东方市G225海榆西线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296 800～K297 230）

2.采购单位：海南省公路管理局东方公路分局

3.技术要求： 以《图纸和工程量清单》为准。

4.工期（合同履行期限）：合同履行期限（计划工期）：240日历天(其中施工工期为150日历天，完工后至竣（交）工验收工期为90日历天）。

5.预算金额：3856227.58元

6.最高限价：3856227.58 元

7.资金来源：政府投资。

8.缺陷责任期：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 6个月

9.质量要求：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，并达到合格标准。

10.工程保修期：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5年。

11.踏勘现场：供应商自行组织踏勘现场。

12.工程验收：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、规范进行验收，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。验收标准符合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国家、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、法规。

**二、付款方式**

合同签订后 ，乙方已进场且政府相关部门拨付项目资金到位7个工作日之内，乙方向甲方提出请款函，甲方收到请款函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 30％预付款，开工后甲方向乙方按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，且整个工程完工后，累计支付工程款达合同价款的90%，即停止支付。整个工程竣（交）工验收合格，资料完备并合格后，累计支付工程款达合同价款的94%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进行工程结算，经审计部门审计后，双方无异议，发包人向承包人拨付至累计工程结算款的97%，其余额3%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,余款待缺陷责任期届满后支付。

**三、其他要求**

1.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，应附详细的实施方案、管理办法等。

2.供应商磋商响应报价是包含人工、机械、保险、各种税费、劳保等一切费用。

3.凡涉及磋商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，均以代理机构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（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/）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）海南省公路管理局官网网站公告为准，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，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。